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总股本 643,829,039 股扣除回购专用户持有股份 7,985,477 股后的股本 635,843,5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0 元（含税），预计本次现金分红总额 50,867,484.96 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若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执行等致使股本结构发生变化时，以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现金分红总额。

2. 公司现金分红方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相关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请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股东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

2.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1,233,616.00 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1,332,900,488.71 元；母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 178,616,683.87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本

公积金为 1,426,449,103.86 元，盈余公积金为 174,637,831.96 元，未分配利润为 1,259,221,017.95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1,259,221,017.95 元。

3. 公司秉持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的理念，综合考虑发展阶段、财务状况、盈利水平等因素，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和对投资者的稳定回报，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643,829,039 股扣除回购专用户持有股份 7,985,477 股后的股本 635,843,5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0 元（含税），预计本次现金分红总额 50,867,484.96 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若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执行等致使股本发生变化时，以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管理层负责本次利润分配的具体实施事宜。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0,867,484.96	50,867,484.96	50,614,178.8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1,233,616.00	161,157,905.72	126,636,413.14
研发投入（元）	264,956,938.86	266,406,341.69	251,206,981.90
营业收入（元）	1,218,230,581.74	1,154,785,875.92	1,033,970,224.0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332,900,488.7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259,221,017.95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52,349,148.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56,342,644.95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52,349,148.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782,570,262.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22.97%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超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 782,570,262.45 元，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的 22.97%，超过累计营业收入的 15%，因此公司不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综合考虑行业特点、经营发展情况、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在坚持高质量稳健发展的同时，积极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保持现金分红持续性和可预期性，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